关于转发省残疾人福利基金会

开展2021年度“阳光学子”项目的通知

各县（市、区）、市经济技术开发区、生态科技新城、蜀冈-瘦西湖风景名胜区残疾人福利基金会工作联络站：

为帮助品学兼优的残疾人子女顺利完成学业，省基金会开展了“阳光学子”项目，对我市38名学生实施每人3000元的资助。现将《省残疾人福利基金会关于开展2021年度“阳光学子”项目的通知》转发给你们，并提出如下要求：

1.各地要严格按照省基金会文件精神，对照项目实施对象要求，在辖区内开展筛查工作，确保推荐人选思想进步、学习优秀、品德突出、事迹感人。

2.各地要按照要求收集填报材料，包括附件1、附件2、推荐人选父母残疾人证复印件、获奖证书复印件等，认真撰写推荐人选事迹。

3、各地在10月20日前将材料上报至市残疾人福利基金会，逾期视为自动放弃。

联 系 人：朱晨迪

联系电话：80989732

电子邮箱：379386179 @qq.com

附件1：省残疾人福利基金会关于开展2021年度“阳光学子”项目的通知

附件2：2021年省“阳光学子”项目分配表

扬州市残疾人福利基金会

2021年9月28日